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主歲字第1150042389號
附件：無



主旨：本府主計處因業務需求甄選約用人員1名。

依據：依據本府主計處115年8月28日第1150041343號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應徵資格：

(一)大學以上畢業(商學相關科系畢業或具備1年以上會計相關工作經驗者尤佳)。

(二)非屬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、28條各款之不得任用人員。

二、報名日期及地點：即日起至115年9月21日下午15時止，於連江縣政府主計處（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76號），親自、郵寄或傳真方式報名（上班時間收件，若郵寄報名，於截止報名前送達為準，逾期恕不受理，若傳真報名請來電確認）。

三、繳交證件：

(一)最高學歷證明（正本驗畢退還）。

(二)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(三)男性須檢附退伍令（或免役證明）。

(四)履歷表。

四、工作項目：

(一)協助辦理會計相關業務。

(二)其他主管臨時交辦事項。

五、甄試時間及地點：視投件情形另行通知。

- 六、甄選方式：專業科目40%、公文處理20%、口試40%，擇優錄取。
- 七、薪資待遇：依照「連江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以工程管理費、接受委託或補助之研究計畫進用之約用人員報酬標準表」三等230薪點，新臺幣4萬2,240元支給。
- 八、錄取人員另行通知，正取1名，備取1名，備取人員於錄取人員生效日起6個月內，遇同職缺免經公開甄選優先遞補。
- 九、僱用期間：自報到日起僱用為約用人員，僱用期間如需終止契約，悉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規定辦理。。
- 十、連絡電話：(0836) 22110分機6722陳先生。

縣長 王忠銘